证券代码:688377 证券简称:迪威尔 公告编号:2021-010

# 南京迪威尔高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离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南京迪威尔高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宋雷钧先生于近日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相关职务并办理完成离职手续。离职后,宋雷钧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 经公司研究决定,宋雷钧先生离职后,其负责的工作由陈昌华先生负责,宋雷钧先生的离职不会对公司的技术研发和生产经营带来实质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拥有的核心技术。

一、宋雷钧先生离职的具体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宋雷钧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相关职务,并于近日办理完成离职手续。

(一)核心技术人员具体情况

宋雷钧先生,中国国籍,1965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机械工程专业,教授级高级工程师。1986年8月至2005年5月,就职于中国第一重型机械集团公司,历任工艺员、科长、副总锻冶师;2005年6月至2013年9月,就职于上海重型机械厂有限公司,历任大锻件研究所所长、副总工程师;2013年10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任技术总监,负责技术管理相关工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宋雷钧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通过员工持股平台间接持有公司0.0771%的股份。宋雷钧先生离职后将继续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

(二)参与研发项目及专利情况

宋雷钧先生任职期间主要负责公司核电产品的研发;参与工信部"水下油气生产系统工程化示范创新专项"。负责公司CNAS实验室、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江苏省企业技术中心的建设。目前宋雷钧先生未参加公司在研项目,宋雷钧先生的离职不会影响在研项目及核心技术的推荐和实施。

宋雷钧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参与了公司专利、核心技术的研发工作,其作为发明人之一申请的专利均为职务成果,该等专利所有权均归属于公司,不存在涉及职务发明的纠纷或潜在纠纷,其离职不影响公司专利权的完整。

(三)保密及竞业限制情况

公司与宋雷钧先生签署了保密及竞业限制协议。根据协议的相关规定在与公司劳动关系存续期间及在其离职后2年内不得在与公司从事的行业相同或相近的企业及与公司有竞争关系的企业内工作,或直接或间接地从与公司有竞争关系的企业获取经济利益;离职后2年内不得自办与公司有竞争关系的企业或者从事与公司保密信息有关的产品的生产,包括但不限于以投资、参股、合作、承包、租赁、委托经营或其他任何方式参与有关业务等。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宋雷钧先生离职后前往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企业工作的情况。

二、核心技术人员离职对公司的影响

目前宋雷钧先生未参加公司在研项目,宋雷钧先生的离职不会影响在研项目及核心技术的推进和实施。

公司通过长期技术积累和发展,已建立了完备的研发体系,高度重视技术人才的培养,已经形成了以核心技术人员为研发带头人的成熟、专业的研发团队,具备持续创新的人才基础,为公司保持技术先进性和持续创新能力做好保障。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研发人员数量为114人,占员工总人数比例为15.36%。2020年末及截至本公告发布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数量分别为7人和6人,人员稳定,具体人员如下:

| 年度 | 核心技术人员姓名 |
|---|---|
| 2020年末 | 郑玉俊、宋雷钧、王浩、路明辉、陈昌华、汪海潮、栗玉杰 |
| 本次变动后 | 郑玉俊、王浩、路明辉、陈昌华、汪海潮、栗玉杰 |

公司其他关键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化,整体研发实力不会因宋雷钧先生离职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对公司业务发展、技术研发、产品创新等产生不利影响的情况。

三、公司采取的措施

为保证工作的平稳衔接,经公司研究决定,宋雷钧先生离职后,其负责的研发工作交由公司陈昌华先生负责,陈昌华先生的简历如下:

陈昌华先生:中国国籍,1963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南京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南京市地方拔尖人才,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专家库成员。1983年至2012年3月,就职于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心工作;2012年4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任技术总监,负责南京迪威尔实验中心CNAS国家级实验室的理化检测、无损检测等工作,为无损检测学科带头人,技术委员会首席专家。

目前,陈昌华先生已完成与宋雷钧先生的工作交接,公司研发团队仍持续投入对公司产品与技术的研发工作,公司研发团队结构完整,后备人员充足,现有研发团队及核心技术人员能够支持公司未来核心技术的持续研发。

四、持续督导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迪威尔核心技术人员总体相对稳定;宋雷钧先生已与公司办理相关工作的交接,其负责的相关工作交由公司陈昌华先生负责,其因个人原因离职不会对迪威尔的技术研发、核心竞争力产生实质性影响;

2、宋雷钧先生工作期间参与、申请的专利等知识产权均为职务成果,该等职务成果所形成的知识产权之所有权均归属于公司,且其已签署相关的保密协议及竞业限制条款,其离职不存在涉及职务发明的纠纷或潜在纠纷,不存在对公司业务发展和产品创新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况;

3、目前,迪威尔的技术研发和日常经营均正常进行,宋雷钧先生的离职未对迪威尔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五、上网公告附件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南京迪威尔高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离职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南京迪威尔高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30日

公司代码:688377 公司简称:迪威尔

# 南京迪威尔高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张利、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灵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胡娟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 总资产 | 185,211.93 | 186,316.02 | -0.5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153,005.04 | 151,720.68 | 0.85 |
| | 年初至报告期末 |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 比上年同期增减(%)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101.98 | 4,108.51 | -48.84 |
| | 年初至报告期末 |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 比上年同期增减(%) |
| 营业收入 | 12,139.38 | 18,138.47 | -33.0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1,284.36 | 2,763.49 | -53.52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625.93 | 2,390.47 | -73.82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0.84 | 3.65 | 减少2.81个百分点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7 | 0.19 | -63.16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07 | 0.19 | -63.16 |
|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3.79 | 5.15 | 减少1.36个百分点 |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金额 | 说明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424.83 | 信息化专项及进口设备政府补助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357.00 | 闲置募集资金理财收益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3.65 | 相赠及事故赔偿 |
| 所得税影响额 | -119.75 | |
| 合计 | 658.43 | |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股东总数(户) | 11,911 |
|---|---|
|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股东名称(全称) | 期末持股数量 |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 质押或冻结情况 | | 股东性质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 南京迪威尔实业有限公司 | 50,250,000 | 25.81 | 50,250,000 | 50,250,000 | 无 | -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 杨建民 | 21,750,000 | 11.17 | 21,750,000 | 21,750,000 | 质押 | 11,750,000 | 境内自然人 |
| 李跃玲 | 15,950,000 | 8.19 | 15,950,000 | 15,950,000 | 无 | - | 境内自然人 |
| 邱卫东 | 13,200,000 | 6.78 | 13,200,000 | 13,200,000 | 无 | - | 境内自然人 |
| 甘兆平 | 6,800,000 | 3.49 | 6,800,000 | 6,800,000 | 冻结 | 6,800,000 | 境内自然人 |
| 张洪 | 6,550,000 | 3.36 | 6,550,000 | 6,550,000 | 无 | - | 境内自然人 |
| 杨舒 | 6,200,000 | 3.18 | 6,200,000 | 6,200,000 | 质押 | 6,200,000 | 境内自然人 |
| 南京南迪威尔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6,000,000 | 3.08 | 6,000,000 | 6,000,000 | 无 | -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 曹东明 | 5,000,000 | 2.57 | 5,000,000 | 5,000,000 | 质押 | 5,000,000 | 境内自然人 |
| 钮玮 | 3,300,000 | 1.70 | 3,300,000 | 3,300,000 | 无 | - | 境内自然人 |

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 股份种类及数量 | |
|---|---|---|---|
| | | 种类 | 数量 |
| 王建业 | 586,700 | 人民币普通股 | 586,700 |
| 王国珍 | 298,665 | 人民币普通股 | 298,665 |
| 胡源 | 212,424 | 人民币普通股 | 212,424 |
| 侯魏 | 200,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200,000 |
| 杨艳艳 | 168,770 | 人民币普通股 | 168,770 |
| 曹圭蒙 | 166,263 | 人民币普通股 | 166,263 |
| 九坤投资(北京)有限公司—九坤私享23号证券投资基金 | 147,176 | 人民币普通股 | 147,176 |
| 丁守斌 | 143,680 | 人民币普通股 | 143,680 |
| 金海辉 | 138,250 | 人民币普通股 | 138,250 |
| 赵丽 | 137,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137,00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是张利先生和李跃玲女士。法人股东张业公司和仙道咨询均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自然人股东李跃玲是张利的配偶,自然人股东张洪为张利的兄弟,自然人股东杨建民与杨舒系父女关系。自然人股东陆卫东和陆玮系叔侄关系。其他股东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无 | | |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资产负债表项目 | 2021年3月31日 | 2020年12月31日 | 变动率(%) | 原因说明 |
|---|---|---|---|---|
| 预付款项 | 13,193,734.44 | 9,152,150.91 | 44.16 | 采购预付款增加 |
| 其他流动资产 | 7,854,217.29 | 3,286,846.94 | 138.96 | 本期未留抵税额增加 |
| 在建工程 | 86,252,980.92 | 65,819,074.11 | 31.05 | 在建项目投入 |
| 短期借款 | 0 | 11,015,277.78 | -100.00 | 本期偿还短期借款 |
| 应付职工薪酬 | 7,310,525.93 | 11,707,260.55 | -37.56 | 本期支付2020年奖金 |
| 长期应付款 | 772,303.22 | 5,729,193.62 | -86.52 | 应付设备融资租赁款减少 |
| 利润表项目 | 2021年一季度 | 2020年一季度 | 变动率(%) | 原因说明 |
| 营业收入 | 121,393,845.67 | 181,384,706.09 | -33.07 | 受海外新冠疫情影响,收入减少 |
| 研发费用 | 4,603,643.52 | 9,339,821.19 | -50.71 | 研发项目投入减少 |
| 财务费用 | 87,324.19 | 1,040,872.35 | -91.61 | 偿还贷款利息减少、外币汇兑收益增加 |
| 其他收益 | 4,248,333.33 | 2,095,596.95 | 102.73 | 政府对信息化专项给予补贴增加 |
| 投资收益 | 3,243,038.90 | 0 | 不适用 | 闲置募集资金理财收益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326,956.16 | 0 | 不适用 | 闲置募集资金理财未到期收益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884,001.35 | 552,848.77 | 59.90 | 应收账款计提的减值准备冲减 |
| 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13,786,866.12 | 28,335,702.34 | -51.34 | 销售收入减少,成本增加,营业利润减少 |
| 营业外收入 | 0 | 2,312,863.63 | -100.00 | 本期未发生 |
| 营业外支出 | 36,500.00 | 20,000.00 | 82.50 | 车辆发生事故引起的赔偿损失 |
| 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13,750,366.12 | 30,628,565.97 | -55.11 | 销售收入减少,成本增加,利润总额减少 |
| 减:所得税费用 | 1,689,987.09 | 3,530,692.74 | -52.13 | 利润总额减少引起所得税费用减少 |
| 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12,060,379.03 | 27,097,873.23 | -55.49 | 营业利润减少,净利润减少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12,843,589.81 | 27,634,880.88 | -53.52 | 业务下降,利润减少 |
| 现金流量表项目 | 2021年一季度 | 2020年一季度 | 变动率(%) | 原因说明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1,019,790.45 | 41,085,134.03 | -48.84 | 销售收到的现金减少和购货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2,762,546.85 | -13,114,793.50 | 不适用 | 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现金流入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1,242,788.37 | -16,378,406.50 | 不适用 | 归还贷款现金流出 |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公司名称 | 南京迪威尔高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
|---|---|
| 法定代表人 | 张利 |
| 日期 | 2021年4月30日 |

公司代码:601886 公司简称:江河集团

# 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刘载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世东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周智敏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 总资产 | 28,299,874,243.88 | 29,381,850,084.19 | -3.68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9,432,209,134.87 | 8,615,011,437.76 | 9.49 |
| | 年初至报告期末 |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 比上年同期增减(%)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503,282,513.62 | -1,507,910,391.53 | 0.31 |
| | 年初至报告期末 |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 比上年同期增减(%) |
| 营业收入 | 3,100,321,729.63 | 2,320,435,107.72 | 33.6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209,919,967.25 | 22,141,943.96 | 848.0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114,604,997.75 | 34,295,222.62 | 234.17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33 | 0.29 | 增加2.04个百分点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19 | 0.02 | 850.00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19 | 0.02 | 850.00 |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金额 | 说明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137,957.48 | |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14,552,185.36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62,145.28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90,692,332.53 |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 |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392,967.75 |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979,233.68 | |
| 所得税影响额 | -715,917.08 | |
| 合计 | 95,314,969.50 | |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股东总数(户) | 22,236 |
|---|---|
|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股东名称(全称) | 期末持股数量 |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 质押或冻结情况 | | 股东性质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 北京江河源控股有限公司 | 315,645,200 | 27.35 | 0 | 质押 | 113,660,000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 刘载望 | 289,307,866 | 25.07 | 0 | 质押 | 187,958,000 | 境内自然人 |
| 天津江河汇众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56,137,600 | 13.53 | 0 | 质押 | 39,740,000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 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27,240,000 | 2.36 | 0 | 未知 | | 国有法人 |
| 北京顺鑫智远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 12,683,500 | 1.10 | 0 | 未知 | | 国有法人 |
| 天津汇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10,500,000 | 0.91 | 0 | 未知 |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 赵荣林 | 7,752,300 | 0.67 | 0 | 未知 | | 境内自然人 |
| 赵静 | 6,200,000 | 0.54 | 0 | 未知 | | 境内自然人 |
| 吴木生 | 6,000,000 | 0.52 | 0 | 未知 | | 境内自然人 |
| 王飞 | 5,900,000 | 0.51 | 0 | 未知 | | 境内自然人 |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 股份种类及数量 | |
|---|---|---|---|
| | | 种类 | 数量 |
| 北京江河源控股有限公司 | 315,645,200 | 人民币普通股 | 315,645,200 |
| 刘载望 | 289,307,866 | 人民币普通股 | 289,307,866 |
| 天津江河汇众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56,137,600 | 人民币普通股 | 156,137,600 |
| 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27,240,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27,240,000 |
| 北京顺鑫智远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 12,683,500 | 人民币普通股 | 12,683,500 |
| 天津汇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10,500,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10,500,000 |
| 赵荣林 | 7,752,300 | 人民币普通股 | 7,752,300 |
| 赵静 | 6,200,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6,200,000 |
| 吴木生 | 6,000,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6,000,000 |
| 王飞 | 5,900,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5,900,00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前十名股东中,北京江河源控股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富海霞女士与自然人股东刘载望先生为夫妻关系,其中刘载望先生和富海霞女士分别持有北京江河源控股有限公司85%和15%的股权。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不适用 | | |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负债表大幅度变动项目原因说明

| 主要会计报表项目 | 期末金额 | 年初金额 | 增减幅度(%) | 变动原因 |
|---|---|---|---|---|
| 货币资金 | 3,968,527,741.88 | 6,383,961,344.20 | -37.84 | 主要系本期经营投入增加所致。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637,684,881.59 | 333,617,855.87 | 91.14 | 主要系公司期末增加短期理财产品所致。 |
| 应收款项融资 | 0.00 | 1,500,000.00 | -100.00 | 系上期计入的银行承兑汇票本期到期兑付所致。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1,924,475,839.76 | 833,261,310.55 | 130.96 | 系公司本期新增金融资产及持有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增加所致。 |
| 在建工程 | 13,233,388.22 | 9,199,462.39 | 43.85 | 系子公司成都创建基建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
| 应付职工薪酬 | 162,271,231.94 | 419,061,204.55 | -61.28 | 主要系公司本期支付职工薪酬及年终奖金所致。 |

2. 利润表大幅度变动项目原因说明

| 主要会计报表项目 | 年初至报告期 |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 | 增减幅度(%) | 变动原因 |
|---|---|---|---|---|
| 营业收入 | 3,100,321,729.63 | 2,320,435,107.72 | 33.61 | 主要系本期施工产值同比增加及上期受疫情影响营业收入基数相对低所致。 |
| 营业成本 | 2,597,471,993.64 | 1,955,835,602.38 | 32.81 | 主要系营业收入规模增加,营业成本随之增加所致。 |
| 税金及附加 | 4,952,560.63 | 2,904,703.11 | 70.50 | 主要系营业收入规模增加,税金及附加相应增加所致。 |
| 财务费用 | 43,018,198.40 | 26,206,895.68 | 64.15 | 主要系上期汇兑收益较大所致。 |
| 投资收益 | 94,043,158.79 | 32,789,581.59 | 186.81 | 主要系本期处置金融资产收益增加所致。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785,443.16 | -35,691,330.23 | -102.20 | 系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较小所致。 |
| 信用减值损失 | 65,376,487.76 | 44,393,326.14 | 47.27 | 主要系本期将合同资产减值损失由信用减值损失调整至资产减值损失列示所致。 |
| 资产减值损失 | -10,976,201.43 | -73,162.35 | 14,902.53 | 主要系本期将合同资产减值损失由信用减值损失调整至资产减值损失列示所致。 |
| 所得税费用 | 18,103,893.77 | 1,997,839.73 | 806.17 | 主要系本期利润增加,计提所得税费用增加所致。 |

3. 现金流量表大幅度变动项目原因说明

| 主要会计报表项目 | 年初至报告期 |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 | 增减幅度(%) | 变动原因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503,282,513.62 | -1,507,910,391.53 | 不适用 |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653,746,530.38 | -329,782,123.48 | 不适用 | 主要系本期新增金融资产支出增加所致。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56,407,473.92 | -229,188,666.43 | 不适用 | 主要系本期偿还借款支出减少所致。 |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公司名称 | 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
| 法定代表人 | 刘载望 |
| 日期 | 2021年4月29日 |

股票代码:601886 股票简称:江河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1-024

# 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会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1年4月29日在公司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强军先生召集并主持,经全体与会监事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对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无异议并发表如下书面审核意见:

1.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二、《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进行了监督和检查,并发表如下意见:

此次公司会计政策的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最新会计准则和通知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不会对当期财务报告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变更事项履行了完备的审议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实施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4月29日

股票代码:601886 股票简称:江河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1-025

# 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主营业务包括建筑装饰和医疗健康两个板块,其中建筑装饰板块2021年第一季度累计中标金额约为人民币57.40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约55.43%。项目中标数量为258个,较上年同期增长约45.76%。

公司建筑装饰板块2021年第一季度中标金额及数量如下表所示:

| 业务分类 | 2021年1-3月 | | | |
|---|---|---|---|---|
| | 中标额(亿元) | 中标额同比涨幅(%) | 中标数量(个) | 中标数量同比涨幅(%) |
| 幕墙系统 | 34.80 | 63.46 | 50 | 78.57 |
| 内装系统 | 22.60 | 44.50 | 208 | 39.60 |
| 合计 | 57.40 | 55.43 | 258 | 45.76 |

注:内装系统含设计

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无已签订尚未执行的重大项目,以上数据为公司中标数据,仅供投资者参考。

特此公告。

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

股票代码:601886 股票简称:江河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1-026

# 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依据财政部2018年12月7日颁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号)的规定,对公司的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当期财务报告产生重大影响。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依据财政部2018年12月7日颁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公司的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不再执行财政部2006年2月15日印发的《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准则的通知》(财会[2006]3号)中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及2006年10月30日印发的《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的通知》(财会[2006]18号)中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应用指南》。

公司于2021年4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内容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日期

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公司将于2021年1月1日开始执行新租赁准则。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财政部于2018年12月7日发布的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根据上述通知要求,公司相关会计政策需进行相应调整。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内容

1.新租赁准则下,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承租人不再区分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所有租赁将采用相同的会计处理,均须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对于使用权资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认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寿命孰高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同时承租人需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3.对于租赁负债,承租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租赁内含利率或增量借款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4.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承租人可以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按照新租赁准则的相关规定,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并按规定编制2021年1月1日以后的公司财务报表。执行新租赁准则,不涉及对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四、独立董事、监事会的结论性意见

独立董事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发表意见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最新会计准则和通知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对当期财务报告不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审议该议案的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监事会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进行了监督和检查,并发表如下意见:此次公司会计政策的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最新会计准则和通知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不会对当期财务报告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变更事项履行了完备的审议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实施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

股票代码:601886 股票简称:江河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1-023

# 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年4月29日,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通过专人送达、邮件等方式送达给董事,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列席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载望先生主持,经过讨论,一致同意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为了更客观、合理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公司依据财政部2018年12月7日颁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号)的规定,对公司的租赁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上述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的临2021-026号《江河集团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江河集团独立董事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0352 证券简称:浙江龙盛 公告编号:2021-028号

#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4月24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关于召开监事会会议的通知和材料,通知定于2021年4月29日在公司办公大楼四楼411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霞女士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根据《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了认真严格的审核,并提出了如下的书面审核意见,与会全体监事一致认为:

(一)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二)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三)监事会没有发现参与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四)公司全体监事保证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同意本议案的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浙江龙盛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O二一年四月三十日

公司代码:600352 公司简称:浙江龙盛

#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